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二、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九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7)第 000142 号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凭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附加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学伟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阿彬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九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2821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64,301,654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截至2016年1月14日，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1,314,64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2,684,103.55元，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募集的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10,000,000.00元后的净额人民币582,684,103.55元汇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701,314.64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1,982,788.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30002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公司本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582,100,470.83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581,982,788.91元，公司本期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126,981.01元，支出银行手续费9,299.0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16年1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毓璜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毓璜顶支行、华夏银行烟台南大街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支行	15398101040025351	0.00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卧龙支行	37050166566000000032	0.00
烟台银行毓璜顶支行	81601045301421001029	0.00
华夏银行烟台南大街支行	12651000000611606	0.00
中信银行牟平支行	8110601013900178055	0.00
合计	--	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毓璜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烟台银行毓璜顶支行、华夏银行烟台南大街支行及中信银行牟平支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先期投入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 2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6】01730006 号）。2016 年 02 月 0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2016 年 02 月 05 日，上述置换事项完成。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8,198.2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偿还银行部分借款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2016年4月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8,198.28	18,198.28	18,198.28	18,198.28	100.00%	2016年4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8,198.28	58,198.28	58,198.28	58,198.28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合计	--	58,198.28	58,198.28	58,198.28	58,198.28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2月，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